# 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

## 关于推荐中国科协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评价专家的通知

各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各市州科协，各高校科协，各企业科协，各有关单位:

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承担院士候选人推荐（提名）、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、中国政府友谊奖推荐、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，国家工程师奖、全国创新争先奖、中国青年科技奖等评选表彰工作。根据中国科协相关通知，为进一步做好科技工作者联系服务工作，构建学科覆盖全面、结构合理、人数充足、“信誉、责任、水平”兼具的高水平“伯乐”队伍，全面提升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工作水平，现将开展评价专家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**一、推荐标准**

（一）政治标准

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思想政治坚定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（二）学风道德

学风正派，遵守科研伦理，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，具有良好

的职业道德，作风严谨、客观公正、廉洁自律、遵纪守法，无违纪违法、科研失信等不良记录。企业科技专家所在单位应无失信记录。

（三）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

1.在相关领域连续工作五年以上，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或相当于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），具有较高的专业学术水平、敏锐的洞察力、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。

2.至少应满足以下3项条件，并提供真实、准确的佐证材料:

（1）作为负责人，承担过中央财政支持的科技计划（专项、基金）项目（课题），且已通过验收。

（2）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或国防科技奖励获得者（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前三名完成人）、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（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前二名完成人）。

（3）担任全国学会（或全国性行业协会、联合会等）理事或分支机构负责人，或担任省级科协全委会委员以上职务，或在国际学术组织担任高级职务，或在重要学术期刊任职，或为国际（国家）标准的主要完成人。

（4）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、创造性的成果和做出贡献，并有显著应用成效。作为负责人，承担并完成重大工程建设、重大装备制造、“卡脖子”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重大发明创造、国家安全重大挑战等项目。

（5）担任企业科技负责人或技术骨干，拥有重要的知识产权或科技成果转化，在“开展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，提升我国

产业基础能力；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、新模式、新动能，发展新质生产力；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融合，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；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、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、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”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。

（6）积极投身世界一流期刊建设、科学技术普及、国际科技人文交流、科技咨询服务、“科创中国”、科技人才举荐等工作。

对于科技成果特别突出的企业科技专家、优秀青年专家可适当放宽条件。

（四）年龄和身体情况

1.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年龄不超过60周岁，优先推荐45周岁以下青年专家。

2.长期在科研一线工作，具有较强的责任心，身体健康，具备履行评审工作的意愿和能力。

**二、有关事项**

（一）推荐要求

推荐单位应坚持政治标准、学风道德、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要求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对专家材料的真实性、客观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进行严格审核把关，征得专家本人同意后，方可推荐。对于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，坚决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不推荐涉密领域专家。

（二）推荐导向

1.重点推荐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，进行原创性、引领性科

技攻关，攻坚关键核心技术，实现重大基础科学突破和关键核心技术发展的专家。重点推荐提出或解决重大科学、工程问题，取得自主知识产权和重大技术突破，对行业或产业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专家。

2.注重推荐数学、力学、生物学、基础医学、中医学与中药学、冶金工程、能源科学等学科，物质科学、生命科学与健康、智能科学与智造等新兴交叉学科的专家。关注先进制造、能源交通、现代农业、公共卫生与医药、新一代信息技术等应用学科，以及人工智能、国家安全等领域的专家。

3.关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、国家工程研究中心、民营科技领军企业中的专家，新经济独角兽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中国民营企业500强中科技领军企业专家，中小企业和创新能力强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中的科技专家。

4.注重推荐女性专家、45周岁以下青年专家。

（三）“常态化”推荐机制

从2024年起，实行“常态化”推荐机制。推荐单位可结合实际工作安排，通过“中国科协智慧评审系统”（以下简称系统，http://kecaihui.cast.org.cn/login），于每年11月1日前在线完成推荐。推荐名额将实行动态调整机制，具体以系统限额数量为准。对于专家特别集中的单位，可协商适当增加名额。原则上当年推荐的专家中，女性专家不少于1/5，45周岁以下专家不少于50%。

专家仅需通过单一渠道推荐，无需多渠道推荐。已在库的专家无需再次推荐。专家本人可通过“短信验证”方式登录系统，

查看是否存在“评审专家”身份，确定本人是否已入库。

（四）工作流程

采取线上填报。具体流程如下:

1.推荐单位对专家信息的真实性、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等进行严格审核后，在线完成推荐，汇总填写《推荐专家花名册》（见附件），于每年11月1日前报省科协组织人事部（省科协机关办公楼411室）。

2.专家本人在系统实名注册后（为确保信息的真实性，需进行姓名、手机号、身份证号的“三要素”验证），进入“评价专家征集”项目，在线进行诚信承诺，填写个人简要信息、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等有关内容，填写省科协“推荐码”（6FB656），并进行STID（Science & Technology ID）注册，完成在线提交。STID作为科技人才身份标识，以科技人才唯一编码实现人才唯一识别。通过STID可为科技人才的奖励评价、学术交流、项目申报等科研活动提供服务。

曾使用过系统的专家无需重复注册，可通过“短信验证”方式直接登录系统。专家应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，如实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和代表性成果，按要求提供必要的佐证材料。提交的信息不得涉及国家秘密。对于提供材料不实或不符合保密要求的，按照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。

3.省科协组织人事部将对专家资格进行审核，通过审核的专家进行在线提名。中国科协按照标准，对专家资格再次进行审核。审核入库后，将以短信、邮件等方式正式通知专家。

（五）个人信息保护

专家个人信息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保护，仅用于中国科协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评审工作，由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专门部门负责使用和维护。

**三、专家主要的权利与义务**

（一）权利

自愿选择是否参与中国科协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评审工作。按规定获取与评审工作相关的材料、劳务报酬等。获得电子聘书，作为参与中国科协评审工作的“唯一”身份认证和荣誉标识。根据评审工作质量，经本人同意后，由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推荐至有关单位作为专家。

（二）义务

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评审工作纪律及保密规定，不得泄露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技术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，不得泄露评审内容、过程及结果等重要信息。严格履行回避要求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，客观、公正做出判断并提出评审意见。不得委托他人代评等。

**四、联系方式**

联 系 人：汤姗姗 欧阳治

联系电话：（0731）84884360

邮　　箱：hnkxzzrsb@126.com

通讯地址：长沙市东风路17号省科协组织人事部411室

附件：推荐专家花名册汇总表

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

2024年5月9日

附件

# 推荐专家花名册汇总表

推荐单位盖章:　　填表日期:　年　月　日
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学科 | 研究方向 | 专业技术职务 | 出生日期 | 科研领域 | 现工作单位 | 单位性质 | 行政职务 | 本人手机号码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